**表3**

#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影音創作與數位媒體產業研究所碩士班

**變更指導教授申請單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 別 | 碩士班 民國 年入學 | 提 報 日 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
| 學生姓名 |  | 學 號 |  |
| 創作題目 | 原題目（中文） |  |
| 更換後題目 |  |
| 原題目（英文） |  |
| 更換後題目 |  |
| 新任指導教授姓名 |  |
| 申請更換說明 |  |
| 所長簽章 |  | 原任指導教授簽章 |  | 新任指導教授簽 章 |  |
| 備 註 | 1.研究生因特殊原因更換指導教授時，應填具本單及論文指導同意書。2.本單經原任指導教授、新任指導教授及所長簽署後，送所辦公室彙整備查。 |